•学术探讨•

关于仲景学说研究中的几个问题

张金玺 (河南省南阳中医学校,南阳 473061)

关键词 《 伤寒杂病论》 仲景学说 阳气 恶寒 温里剂 中**图号** \mathbf{R} 222.19

《伤寒杂病论》是中医学重要典籍,前贤今哲就仲景学说著述颇丰,对仲景学说刻意阐释多有弘扬,但其中几个问题,似未阐释清楚,兹不揣愚蒙,略述浅见,以抛砖引玉。

1"阳复太过"提法欠妥

"阳复太过"之语,乃后人注解之词,一直沿袭至 今,笔者认为,这种提法是错误的。阳气乃人体正 气,正气恢复是可能的,但不会恢复'太过'。若言阳 气恢复"太过",那么阳气在什么标准下才算正常呢? 因此,单从字面上讲,这种提法即是欠妥的。况病至 厥阴,阳气来复尚恐不及,岂会'太过'? 所以,"阳气 太过"之说应当摒弃。笔者认为,理解这一问题,应 先明确两点:一是阳气自身不会恢复,需要一定的外 界条件,即服用回阳之剂;二是阳气即使恢复也绝不 会恢复太过。论中所述的阴寒证转为阳热证的表 现,实乃由于过服回阳之剂所致。《伤寒论》第334 条云:"伤寒先厥后发热,下利必自止,而反汗出,咽 中痛者,其喉为痹。发热无汗,而利必自止,若不止, 必便脓血,便脓血者,其喉不痹'(本效伤寒论)原文 均引自《伤寒论译释》,上海科技出版社,1997年第3 版)。对于此条,注家多解释为辨'阳复病愈'及'阳 复太过'两种变证,此种提法有失精当。汪苓友云: "有发热而至于喉痹便脓血,如上症者,此阳气虽复 而太过"。此语亦为学者将其理解为"阳复太过"提 供了依据,但这正是学者拘泥旧说,畏创新义所致。 此条实际上是过服温药所致,连汪苓友亦有此意,故 又云:"余疑此条,或于发厥之时,过服热药而至于此 ……"。这也说明,汪苓友虽有'阳复太过'之说,但 亦觉难以自圆其说,因为这种提法不合逻辑,亦不符 临床实际。

2 "不恶寒'并非'不怕冷'

《金匮要略·痉湿 病脉证治第二》篇第2条云: 桂枝汤由桂枝、芍药、生姜、甘草、大枣组成,其中桂 "太阳病,发热汗出,而不恶寒,名曰柔痉"(本文所引 枝与芍药辛酸并用,寒温同施,散敛互因,辛散之中 《金匮要略》原文均出自《金匮要略译释》,上海科学 寓敛营之旨,和营之中有调卫之意;生姜助桂枝以解 技术出版社。1993年第1版。此对于"不恶寒"之语,Publi素,大枣辅芍药以益草。甘草益气补中,调和诸药。

注家多随文敷衍,注解为'不怕冷',即病人没有'恶 寒'的感觉。笔者认为,若将柔疹'不恶寒'单纯地看 作是病人"不怕冷",是不妥切的。因为《金匮》所云 之"痉",多因于风寒外袭,其见症与太阳病见症有相 似之处,也正因为如此,仲景才在句首冠以"太阳病" 3字,而太阳病无论伤寒、中风,病人均有怕冷感觉。 再者,从《金匮》本篇看,仲景亦明言痉病患者有怕冷 感觉,如第7条云:"病人身热足寒,颈项强直,恶寒 ·······痉病也'。言痉病'恶寒',柔痉自在其中,即柔 痉也有怕冷见症, 仲景岂能前云"不恶寒", 后云"恶 寒',而自相矛盾? 笔者认为,第2条之"不恶寒'与 第1条之"反恶寒"乃对举之文,"不恶寒"是相对"反 恶寒'而言,"不恶寒'3字在读法上要重读。刚疼 "反恶寒'这"恶寒"是言刚痉怕冷程度重,柔疹"不恶 寒'不是说病人一点也不怕冷,而是言怕冷程度没有 刚痉严重,"不恶寒'犹言'但恶风'也。对于这个问 题《诸病源侯论》也认为是有怕冷见症的,其卷七即 云:"太阳病,发热汗出,而恶寒,名曰柔痉"。但后世 医家多不从之,反而把柔痉可以见到的怕冷症状忽 视掉了。

3 桂枝去芍药汤属温里剂

《伤寒论》第 21 条云:"太阳病,下之后,脉促胸满者,桂枝去芍药汤主之"。对于本条,前贤今哲议论颇多,然认定下后表证仍在,其主方桂枝去芍药汤属解表剂,则意见统一。笔者认为,①论中第 15 条云:"太阳病,下之后,其气上冲者,可与桂枝汤,方用前法;若不上冲者,不得与之"。论述了太阳病妄用下法之两种转归,明确指出太阳病误下后,若病家无胸中逆气上冲之感,说明邪已内陷,表证已罢,不能再予桂枝汤解表。第 21 条所述之"胸满",绝非胸中逆气上冲之侯,既然无此的证,何以言表证仍在?②桂枝汤由桂枝、芍药、生姜、甘草、大枣组成,其中桂枝与芍药辛酸并用,寒温同施,散敛互因,辛散之中寓敛营之旨,和营之中有调卫之意;生姜助桂枝以解

本方配伍严谨,各药之间互有牵涉,调卫和营药力均 衡,其中尤以桂芍用量为著。盖两药均用三两,药量 相等,比例为一。若桂枝用量加大,此方则成桂枝加 桂汤, 功擅温运心阳。此等演变, 只是加重桂枝用 量,芍药并未舍弃,即成温通心阳,平冲降逆之剂,况 21条之尽去芍药乎?由此可见,桂枝去芍药汤当属 温里之剂。③本条所云"脉促",学者大多认为乃急 促之"促",非复来之"促",笔者亦持此义。然以此推 断,并不能说明表证仍在。相反,正是邪陷胸中,阳 郁不伸,邪正交争之象。倘若表证仍在,仲景何以论 脉独言'脉促'? ④第22条承接本条云:"若微寒者, 桂枝去芍药加附子汤主之"。如果21条有表证存 在,那么就一定有恶寒之症,22条何须复行'若微寒 者'之笔?也有学者将'微寒'解释为脉微恶寒,但仍 有以上疑问。况 22 条冠以"若"字,有假设之意,以 与上条成对举之文,用药又加附子一味,说明脉微与 脉促只是同一病机的不同程度表现而已,而微脉是 绝对不主表证的。综上所述, 笔者认为, 第21条下 后表证已罢,其主方桂枝去芍药汤当属温里之剂。

4 "不可发汗'并非'不能发汗'

《伤寒论》第83~89条以及49条、50条,论述了麻黄汤的禁例,有"不可发汗"之语,对此,注家多以"不能发汗"释之。笔者认为,此种阐释甚不妥切,有

失仲景原义,其与临床也不相符。需知仲景所云"不 可发汗',并非一概不可发汗,应理解为不可峻汗和 独行汗法,可小其制而用之,且在发汗同时顾及里 虚。若将其理解为'不能发汗',则于理难通,理由如 下.①外感风寒病在表,在表即应以汗法解之。如果 表证存在,而拘于里虚而不用汗法解之,则外邪势必 乘虚而入,岂不引寇入门,变证丛生?②里虚兼有风 寒表证时,如不用发汗兼以顾里之法,似无它法可以 施治。虽然对于49条、50条有医者出小建中汤以 补其里,其实也寓有表里同治之意,因为此方中的桂 枝仍有较缓的解表作用。③仲景对风寒表证兼有里 虚的治疗,有表里同治之例证。如301条云:"少阴 病,始得之,反发热,脉沉者,麻黄细辛附子汤主之"。 ④表证兼有里证时,当审标本缓急而施治,或先救 表,或先救里,或表里同治,此乃治疗之准绳,仲景在 《金匮》中云:"夫病痼疾加以卒病,当先治其卒病,后 乃治其痼疾也'。细审诸条, 里虚为本非急, 表证为 标非缓,故当先救其表而兼顾里虚,救表即需发汗。 总之,笔者认为,仲景所说的"不可发汗",并非一概 不可发汗之意,只是因为兼有里虚之证,故不可峻 汗,宜微发其汗且兼顾里虚,如此,则较为妥切全面。

(收稿日期:1998-11-04)